

证券代码：300355

证券简称：蒙草抗旱

公告编号：（2015）022号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将首发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利息收入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052号”《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436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1.8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05,448,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31,833,928.5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73,614,071.50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2年9月20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113979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已完成募投资项目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37,361.41万元，其中超募资金116,92.30万元，存放于中国民生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银行账号6401014210006172。

公司2012年12月11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2年12月28日召开的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

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2,3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笔资金已于2013年1月4日从该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2013年8月1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3年9月6日召开的201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呼伦贝尔市新区道路绿化及景观工程（四标段）、昭君路绿化景观改造工程施工项目和金湖银河景观工程第一标段等三个建设工程项目的议案》，公司使用7,100万元超募资金建设呼伦贝尔市新区道路绿化及景观工程（四标段）、昭君路绿化景观改造工程施工项目和金湖银河景观工程第一标段等三个建设工程项目。该笔资金已于2013年9月9日从该募集资金专户转出，并转入新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

公司2013年12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201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2013年12月26日召开的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超募资金2,292.3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笔资金已于2014年1月7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

截至2015年3月31日，首发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使用，该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6401014210006172）节余169.19万元，全部为专户利息收入。

三、节余募集资金利息收入使用计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有效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营运资金需求，公司计划使用该募集资金专户节余全部利息永

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注销该募集资金专户。

四、相关的审核和批准程序

2015年4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首发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全体出席董事会董事一致同意使用该专户节余全部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五、保荐机构对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经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将首发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本次节余募集资金（全部为利息收入）的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将首发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华泰联合证券同意公司本次将首发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全部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六、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二）华泰联合证券关于将首发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